

江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19-2020 学年度信息公开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全省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精神，根据我校 2019—2020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现就学校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内容报告如下：

一、工作概述

学校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全面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深入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要求，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紧紧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师生和社会公众关注关注的焦点，扎扎实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在强化信息公开理念、改进信息公开工作、加大信息公开力度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不断的增强了学校重大决策的透明度，进一步强化了学校和民主管理和学校依法依规治校的进程。

（一）持续落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继续统筹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研究部署有关工作，审定相关事宜，加强监督检查力度。2019-2020 学年，

学校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制定《江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党务公开实施办法（试行）》，明确各项公开事项的责任部门和时限要求。加强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与各部门的工作联动，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持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在加强常规信息公开常态化的同时，继续落实重点信息公开主动化各项举措。本学年以来，对涉及本校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信息和事项，如评奖评优、人事、基建、招标采购等重点领域的信息进行重点公开。对涉及社会公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信息如反映学校历史沿革和专业设置的信息，以及招生等信息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

（三）持续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加强依法治校工作，进一步推进学校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由党办和校办负责总体协调，各职能部门相互配合，形成相互协同、广泛参与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确保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9-2020 学年，学校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公告宣传栏和 OA 办公系统等途径和载体，主动、及时公开社会公众普遍关心、与师生利益密切相关的重要事项。主要涉及学校要闻、学校章程、规章制度、教育教学管理、学生管理、招生就业、师资队伍、财务资产、后勤服务和学校年度工作任务分解等。并通过学校官网和 OA 办公系统，面向全校和社会及时主动发布学校要闻、人才引进、财

务预算、招投标、师生竞赛获奖、基础工程建设、年终绩效考核等涉及学校改革发展全局、关系广大教职工切身利益和师生群众普遍关心的重大事项信息。

（一）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1. 学校基本信息。包括学校简介、学校概况、管理机构、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现任领导等基本情况。

2. 校务信息。包括学校章程、党政年度工作要点、会议纪要和相关管理办法等各项规章制度。

3. 招生就业信息。包括招生信息、招生专业及计划、招生简章等招生信息；毕业生就业政策法规、就业信息、就业指导与服务等信息。

4. 教学质量信息。包括专业设置、重点专业建设情况，实验室、仪器设备配置与图书藏量、教学比赛、竞赛评比结果，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等。

5.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包括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学籍管理、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学生奖学金、助学金管理及评定、资助管理、心理辅导的申请与管理规定等。

6. 人事师资信息。包括学校中层干部任免及招聘信息、专业技术职务等级及评聘、岗位设置与管理办法、教职工考核办法、教职工继续教育与请销假制度、外聘人员管理办法等。

7. 收费信息。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与投诉方式。

8. 财务和资产信息。包括财务、资产管理、学校年度部

门经费预算决算公开，财政性资金、仪器设备、图书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标以及其他项目的招投标和中标结果的内容。

9. 科研管理信息。包括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和科研项目审批结果等信息。

10. 按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它事项。

11. 具体公开内容见 <http://www.jxgzy.cn/>及学校 OA 办公系统等。

(二) 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媒体：充分利用网络新媒体开展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等向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开信息；通过办公系统（OA）向学校教职工公开会议纪要、事项通知、抄告单、管理办法、实施方案等；在新生入学时向新生发放学生入学指南，为传统信息公开方式提供了有力补充，有效提升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透明度与时效性。

2. 校园广播、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等形式。

3. 通过各类会议等其他形式实施公开。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19-2020 学年，学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2019-2020 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给予充分的支持和肯定，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能及时地提供各种学校信息表示满意，评议较好。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情况

2019—2020 学年，学校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工作而受到举报的情况，也未发生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诉讼或者申诉。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

一是不断完善信息公开机制，促进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学校领导对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初步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学校行政主持、纪检监察协调监督、各职能部门具体负责、教职员工和群众积极参与”的良好局面。二是依托网络新媒体平台，积极开展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学校网站、微博、微信、OA 办公系统、宣传橱窗等将传统媒体与网络新媒体相结合及时公开师生员工和社会密切关注的信息内容，确保了各项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目前，学校在信息公开实施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有：一是统一规范的学校行政信息发布和管理标准有待建立，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仍需加强；二是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还需进一步提高；三是信息公开监督检查机制需进一步完善，需进一步加大监督力度。结合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从以下几方面进一步改进：

1. **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出台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相关配套制度，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发布和协调机制，进一步明确

信息公开的基本原则、公开范围、方式、程序以及监督和保障措施等内容。

2. 加大信息公开宣传。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必要性的宣传，提升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高度，大力营造建设信息公开制度的良好氛围；组织各部门认真开展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增强各部门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识。

3. 强化信息公开监督检查。充分发挥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和师生员工的监督作用，进一步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评议，促使不断改进信息公开工作方式、方法，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更广、更及时。

江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10月30日